

证券代码：873731

证券简称：纬诚科技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宁波纬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12 日 14: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731	纬诚科技	2024年9月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浙江省宁波高新区翔云北路 99 号智慧园二期 7 号楼 10F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023年9月13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即自2023年9月13日起至2024年9月12日。

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已于2023年11月22日经北京证券交易所正式受理，鉴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决议有效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保障本次发行上市有关事宜顺利推进，公司拟将本次发行上市决议的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顺延12个月，即延长至2025年9月12日。若在此有效期内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则本次发行上市决议有效期将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之日。除上述事项外，本次发行上市的其他事项和内容保持不变。

（二）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2023年9月13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议案》。根据决议，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事宜的有效期为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即自2023年9月13日起至2024年9月12日。

鉴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事宜有效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保障本次发行上市有关事宜顺利推进，公司拟将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有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顺延12个月，即延长至2025年9月12日。若在此有效期内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则本次授权有效期将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之日。除上述延长授权期限的事项之外，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有关事宜的授权范围和内容保持不变。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24年9月12日上午9:00

(三) 登记地点：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574-87667100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住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宁波纬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宁波纬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